

咸阳市五陵塬旅游路（兴平段）改建项目

# 绩效评价报告

陕西中向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2024年9月

# 咸阳市五陵塬旅游路（兴平段）改建项目

## 绩效评价情况表

项目名称	咸阳市五陵塬旅游路（兴平段） 改建项目	评价资金规模	1,525.00 万元
主管部门	兴平市交通运输局	抽样资金规模	1,046.80 万元
市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	经建科	年度实际支出	1,046.80 万元
评价机构	陕西中向会计师事务所 （普通合伙）	预算执行率	68.64%
评价分数	86.76	评价等级	良

### 综合评价结论：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咸阳市五陵塬旅游路（兴平段）改建项目 A 标段已完工建成并通车，B 标段已完成工程量的 80%，基本达到预期的带动区域旅游产业发展，优化区域路网结构发挥区域路网整体运输效益。但仍然存在绩效目标合理性有待提高、绩效指标不够细化、建设工期超计划等问题。

经评价，该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86.76 分，综合评价结果等级为“良”

### 存在主要问题：

**（一）绩效目标合理性不高：**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为“五陵塬旅游路（兴平段）改建工程全场 4.8 公里，按照一级公路标准设计建设，项目总投资 6100 万元，该项目分为两个标段，A 标段于 3 月份完成建设任务，B 标正在施工”，从已设置的总体绩效目标可以看出项目大致情况，但绩效目标内容多为项目现状介绍，未提出计划性目标。

**（二）绩效指标明确性有待提高：**该项目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细化，如数量指标设置为“1 个”，未根据具体建设内容分类列示产出内容；质量指标为“100%”，未根据该项目特性设置可把控的质量标准；经济效益指标为“提高”，未结合实际情况说明经济效益的提升方向；社会效益指标为“提升”，未结合项目预期及实际情况列举具体社会效益等。

**（三）分项工程缺少验收资料：**市交通局按照《兴平市交通局交通工程建设管理暂行办法》执行了项目立项、招标、内部审批、计量支付等制度，基本能够按照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落实各项工作，但膜结构停车棚与充电桩未提供质量验收资料。

**（四）工程进度延迟：**结合《关于咸阳市五陵塬旅游路（兴平段）改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》（兴发改〔2021〕394 号）、施工《合同协议书》等与工期相关的资料，该项目 B 标段计划工期 365 日历天，2022 年 5 月开工建设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 B 标段总工程量的 80%，2024 年 7 月建成通车，B 标段工期天数超出计划时间较长与实际工期偏差较大。

意见建议：

**（一）增强绩效管理意识：**建议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意识，设置与年度预算资金相匹配、充分体现项目目标特征的绩效目标，根据项目主体特点深入挖掘项目实施效益，加强制度执行管理，将绩效管理工作常态化、制度化。

**（二）优化绩效指标设定：**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加强组织领导，重视绩效管理。进一步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，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专项债券项目的预算编制、申报审核、执行监督、评价应用等全过程，构建事前绩效评估、事中绩效目标管理与运行监控、事后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的闭环系统。同时根据项目具体计划方案，制定与之匹配的绩效指标，确保各类指标的有效性。

**（三）加强分项工程项目管理：**建议建设单位严格落实《兴平市交通局交通工程建设管理暂行办法》加强建设项目阶段性管理，对各分项工程验收程序执行到位，保证项目质量的同时分类管理项目资料。

**（四）加强施工过程管理，推进项目进度：**建议项目单位优化项目倒排工期计划表，确保所有相关方确认时间安排。优化可调配人力、设备与资金，以加快工程进度。审查并改进工作流程，消除不必要的步骤。优化项目管理细节，定期检查施工进度与质量。

# 兴平市交通局五陵塬旅游路（兴平段） 改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### （一）项目概况

兴平市交通局五陵塬旅游路（兴平段）改建项目起点位于茂陵旅游路，向北至定周十字，由此再向东终于兴平秦都界，全长 4.784 公里。其中茂陵旅游路至定周十字段长 3 公里，现状为二级公路，路基宽 12 米，双向两车道，计划对现状道路进行改建；定周十字至兴平秦都界段长 1.784 公里，计划按照一级公路拓宽改建，路基宽 24.5 米，双向四车道，沥青混凝土路面。

### （二）绩效目标

通过该项目的实施，解决部分帝陵“路不通、路难寻”，沿线道路上缺乏标识等问题，提升旅游名度与历史文化名城的品牌效应。

### （三）完成情况

五陵塬旅游路项目全长 4.784 公里，分为两个标段。A 标段由 K0+000 至 K2+978，全长 2.978 公里，二级公路，沥青混凝土路面。2022 年 8 月正式开工，2023 年 7 月完工，2024 年 3 月出具《公路工程交工验收证书》验收合格。B 标段由 K2+978 至 K4+784，全长 1.806 公里，一级公路，沥青混凝土路面，2022 年 5 月份开工建设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 B 标段总工程量的 80%，2024 年 7 月建成通车。

#### **（四）资金投入、使用及结余情况**

##### **1. 项目资金预算**

2023 年度资金执行情况：五陵塬旅游路项目 2023 年度计划到位资金 1,525.00 万元，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1,525.00 万元，已投入使用资金 1,046.80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68.64%。

##### **2. 项目资金使用**

根据提供的财政云系统中预算执行情况表及相关财务资料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该项目资金共支出 1,046.80 万元。

##### **3. 项目资金结余**

兴平市财政局下达五陵塬旅游路项目资金 1,525.00 万元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市交通局实际支出 1,046.80 万元，结余 478.20 万元。

#### **二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**

##### **（一）评价得分情况**

按照中省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相关规定，突出对资金使用点位实际绩效的客观反映，强化资金使用终端问效。通过数据采集、座谈交流、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式，结合项目实际完成情况，对兴平市交通局五陵塬旅游路（兴平段）改建项目进行客观评价，该项目最终评分为“86.76”分，绩效评级为“良”，绩效评价评分表如下表：

咸阳市五陵塬旅游路（兴平段）改建项目指标评分表

一级指标	分值	得分	得分率
决策	15	11	73.33%
过程	25	21.43	85.72%
产出	35	30	85.71%
效益	25	24.33	97.32%
合计	100	86.76	86.76%
绩效评价得分：86.76分 综合评价结果等级：良			

## （二）绩效评价结论

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咸阳市五陵塬旅游路（兴平段）改建项目A标段已完工建成并通车，B标段已完成工程量的80%，基本达到预期的带动区域旅游产业发展，优化区域路网结构发挥区域路网整体运输效益。但仍然存在绩效目标合理性有待提高、绩效指标不够细化、建设工期超计划等问题。

## 三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### 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

项目决策从项目立项、绩效目标、资金投入三方面进行分析，共细化8个三级指标，总权重15分，实际得分11分，得分率73.33%。

其中，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，立项程序规范；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基本明确合理，但绩效目标内容多为项目现状介绍，未提出计划性目标；预算编制科学合理，预算资金额度测算依据充分，按照标准编制。

### 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

项目过程从资金管理、组织实施两方面进行分析，共细化 8 个三级指标，总权重 25 分，实际得分 21.43 分，得分率 85.72%。

其中，预算执行率为 68.64%，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，资金使用合规，但膜结构停车棚与充电桩未提供质量验收资料。

### **(三) 项目产出情况**

项目产出类指标是本次绩效评价中的核心类指标之一，共 9 个三级指标，项目绩效指标权重分为 35 分，实际得分 30 分，得分率 85.71%。

其中，该项目质量达标情况完成度较好，但该项目 A 标段 2022 年 8 月正式开工，2023 年 7 月完工，A 标段未在计划时间内完成。B 标段 2022 年 5 月开工建设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 B 标段总工程量的 80%，2024 年 7 月建成通车，B 标段未在计划时间内完成。

### **(四) 项目效益情况**

项目的效益情况是本次绩效评价中的核心指标之一，从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可持续影响、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四方面进行分析共 4 个三级指标，项目指标权重为 25 分，实际得分 24.33 分，得分率 97.32%。

其中，该项目在增加交通流量、提升游客出行意愿、大遗址保护利用、乡村旅游结合等方面具有良好的效益，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。

## **四、主要经验及做法**

建设单位制定了《兴平市交通工程建设管理暂行办法》该办法共七章，对项目前期规划、立项工作；勘察、设计、施工、监理招标工作；施工管理、项目部设立标准工作；工程量计量与付款工作；竣工验收整体流程安排等方面作出了较为细致要求，能够较好地把控建设项目整体流程，保障了建设项目的顺利完成。

## **五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**

### **（一）绩效目标合理性不高**

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为“五陵塬旅游路（兴平段）改建工程全场 4.8 公里，按照一级公路标准设计建设，项目总投资 6100 万元，该项目分为两个标段，A 标段于 3 月份完成建设任务，B 标正在施工”，从已设置的总体绩效目标可以看出项目大致情况，但绩效目标内容多为项目现状介绍，未提出计划性目标。

### **（二）绩效指标明确性有待提高**

该项目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细化，如数量指标设置为“1 个”，未根据具体建设内容分类列示产出内容；质量指标为“100%”，未根据该项目特性设置可把控的质量标准；经济效益指标为“提高”，未结合实际情况说明经济效益的提升方向；社会效益指标为“提升”，未结合项目预期及实际情况列举具体社会效益等。

### **（三）分项工程缺少验收资料**



市交通局按照《兴平市交通局交通工程建设管理暂行办法》执行了项目立项、招标、内部审批、计量支付等制度，基本能够按照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落实各项工作，但膜结构停车棚与充电桩未提供质量验收资料。

#### **（四）工程进度延迟**

结合《关于咸阳市五陵塬旅游路（兴平段）改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》（兴发改〔2021〕394号）、施工《合同协议书》等与工期相关的资料，该项目B标段计划工期365日历天，2022年5月开工建设，截至2023年12月31日已完成B标段总工程量的80%，2024年7月建成通车，B标段工期天数超出计划时间较长与实际工期偏差较大。

### **六、有关建议**

#### **（一）增强绩效管理意识**

建议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意识，设置与年度预算资金相匹配、充分体现项目目标特征的绩效目标，根据项目主体特点深入挖掘项目实施效益，加强制度执行管理，将绩效管理工作常态化、制度化。

#### **（二）优化绩效指标设定**

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加强组织领导，重视绩效管理。进一步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，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专项债券项目的预算编制、申报审核、执行监督、评价应用等全过程，构建事前绩效评估、事中绩效目标管理与运行监控、事后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的闭环系统。同时根据项目

具体计划方案，制定与之匹配的绩效指标，确保各类指标的有效性。

### **（三）加强分项工程项目管理**

建议建设单位严格落实《兴平市交通局交通工程建设管理暂行办法》加强建设项目阶段性管理，对各分项工程验收程序执行到位，保证项目质量的同时分类管理项目资料。

### **（四）加强施工过程管理，推进项目进度**

建议项目单位优化项目倒排工期计划表，确保所有相关方确认时间安排。优化可调配人力、设备与资金，以加快工程进度。审查并改进工作流程，消除不必要的步骤。优化项目管理细节，定期检查施工进度与质量。